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公佈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C PARTNER GROUP LIMITED

###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63)

###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栢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最近期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將較二零一三年同期錄得顯著下跌。有關跌幅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四年第二季比特幣泡沫爆破後，本集團因圖像顯示卡需求大幅下降，為減低持有過剩存貨之風險而將圖像顯示卡降價，導致利潤率下跌。

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目前所得資料而作出之初步評估，而有關資料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

本公司將於公佈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時披露本集團財務表現之進一步詳情。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錫豪

香港，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錫豪先生、王芳柏先生、梁華根先生、何乃立先生及文偉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黃美德女士(招永銳先生為何黃美德女士之替任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成慶先生、黎健先生及張英相先生。

\* 僅供識別